

信达澳银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 年 1 月 1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信达澳银消费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610007
交易代码	6100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9 月 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967,024.5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受益于中国经济增长和消费升级的股票，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把握中国经济转型过程中消费行业的投资机会，运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构建基金的资产组合。一方面，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的深入分析，在结合国内外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国家相关政策的基础上，优化大类资产配置、甄选受益行业；另一方面，通过“自下而上”的深入分析精选公司素质高、核心竞争力突出、估值合理的公司，依靠这些公司的出色能力来抵御行业的不确定性和各种压力，力争获得超越行业平均水平的良好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产品，基金资产整体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较高，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 年 10 月 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81,713.98
2. 本期利润	-2,707,622.9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5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8,951,783.7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39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认购、申购及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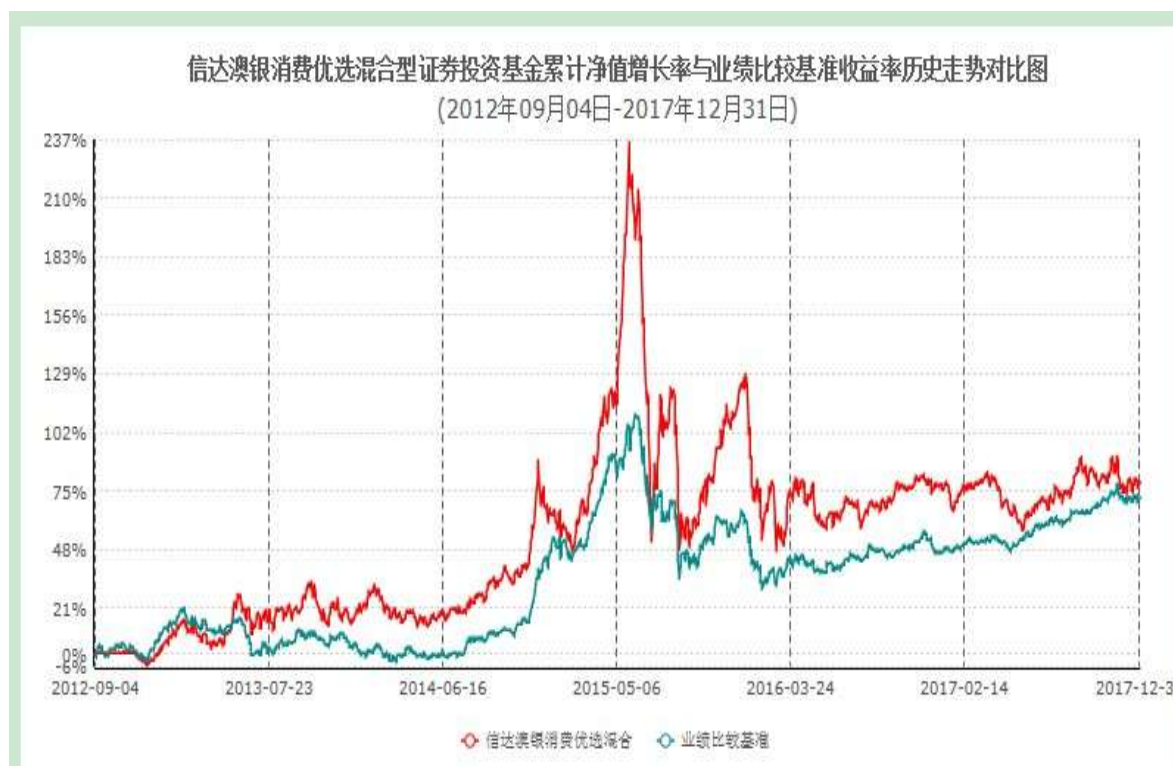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18%	1.31%	3.88%	0.64%	-7.06%	0.6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9 月 4 日生效，2012 年 10 月 10 日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2、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为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投资于本基金定义的消费行业的股票不低于股票资产的 80%；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 0%–40%；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本基金按规定在合同生效后六个月内达到上述规定的投资比例。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培培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 年 1 月 8 日	–	6 年	英国格拉斯哥大学管理学硕士，CFA。2011 年 6 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公司，任信达澳银产业升级混合基金及信达澳银精华灵活

					配置混合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信达澳银消费优选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 月 8 日起至今）。
--	--	--	--	--	---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任职或离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已经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控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严谨的公平交易机制，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对报告期内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利用数据统计和重点审查价差原因相结合的方法，对连续四个季度内、不同时间窗口（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对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进行了审核和监控，未发现公司所管理的投资组合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形。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本公司所管理的投资组合未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的同日反向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受十九大会议的影响，上证指数在 11 月中旬前强势震荡上行，消费白马走出了主

升浪行情，其中以白酒和食品饮料龙头为主。进入 10 月份后，债券市场发生了急剧的变化，债券收益率出现了快速上行。股票市场在 11 月中旬后经历了大幅调整。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由于 10 月份经济数据低于市场预期引发了周期股的大幅调整给本基金带来一定的净值影响。

2018 年预计仍然存在结构性行情，紧货币宽财政，经济增长更注重提高质量，整体经济预计仍然保持平稳。货币资金并不宽松的环境下，预计主要还是以结构性行情为主。今年的行业龙头走出了业绩和估值戴维斯双击行情，展望来年更要注重业绩和估值的匹配度，龙头预计也会呈现较大的分化。总体来看，仍然看好大消费、电子、银行行业。2018 年一季度来看，结构资金偏向宽松，有利于风险偏好的提升。在政策利好的背景下，基金管理人阶段性看好银行和周期的春季行情，并将逐渐增加电子的配置，等待白马股的调整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 1.339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829 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1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8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4,071,882.78	78.87
	其中：股票	64,071,882.78	78.8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930,830.36	20.84
8	其他资产	234,204.58	0.29
9	合计	81,236,917.7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9,940,434.00	12.59
C	制造业	31,060,147.29	39.3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9,958,917.00	12.61
K	房地产业	13,112,384.49	16.6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4,071,882.78	81.1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61	长春高新	22,730	4,159,590.00	5.27
2	000002	万科A	122,059	3,791,152.54	4.80
3	600048	保利地产	251,653	3,560,889.95	4.51
4	001979	招商蛇口	181,700	3,554,052.00	4.50
5	000333	美的集团	55,400	3,070,822.00	3.89

6	000651	格力电器	55,176	2,411,191.20	3.05
7	600188	兖州煤业	160,400	2,329,008.00	2.95
8	601600	中国铝业	337,700	2,252,459.00	2.85
9	601155	新城控股	75,300	2,206,290.00	2.79
10	000921	海信科龙	155,144	2,159,604.48	2.7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未参与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未参与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未参与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及相关投资决策程序说明。

长春高新（000661）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收到深交所公司管理部的监管函，主要内容为：“公司 2016 年 1 月 27 日在长春就合作开发长春市净月区金河街项目（以下简称“金河街项目”）与长春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万科”）及长春豪邦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邦房地产”）共同签署了《长春净月区金河街项目合作开发协议书》（以下简称“《合作开发协议书》”）。金河街项目由长春万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万拓”）作为项目公司负责开发。《合作开发协议书》约定：项目公司具备贷款条件前，项目所需的建设资金由豪邦房地产、高新房地产、长春万科三方按股权比例承担。2016 年 3 月 8 日，高新房地产与长春万科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收购了长春万科持有的长春万拓 24% 股权。2016 年，高新房地产按《合作开发协议书》中的约定先后三次向借给长春万拓款项共计 1.4 亿元。根据公司 2016 年 3 月 11 日披露的《收购资产公告》，长春万拓 2015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为 87%，但公司未披露向长春万拓的借款事项，亦未履行相应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已经进行了内部整改，按照监管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了信息披露流程和细节。此外，按照 2017 年半年报披露的经营数据，房地产业务仅占公司总收入的 1.88%，对公司整体毛利的贡献仅为 0.99%，该信息披露问题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基金管理人分析认为，公司在收到深交所监管函后，认识到了公司内部存在的问题，并及时披露了相关事项的具体情况且进行内部整改；此外公司的核心业务为生长激素，房地产业务占收入和利润的比重极低。基金管理人经审慎分析，认为该监管函对公司经营和价值应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除长春高新（000661）外，其余的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2,907.7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0,458.8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671.87
5	应收申购款	8,166.1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34,204.5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1600	中国铝业	2,252,459.00	2.85	重大事项停牌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2,922,574.7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436,270.5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391,820.7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967,024.53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 份额	申购 份额	赎回 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1001-20171231	18,316,156.28	-	-	18,316,156.28	31.06%
产品特有风险							
<p>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构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与机构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p> <p>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p> <p>3、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若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可能提前终止基金合同，基金财产将进行清算；</p> <p>4、基金规模过小导致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过小。基金可能会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信达澳银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信达澳银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他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